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十月

目 录

一、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注意事项	2
二、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三、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文件	4
1. 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议案	4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注意事项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会的公平性和严肃性，敬请各位拟参加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注意以下事项：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参会人员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请予配合。

二、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会议开始前入场；中途入场者，应经会议工作人员许可。除符合条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股东发言由会议主持人组织。股东在股东会上的发言应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答股东问题。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如存在干扰股东会、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主持人或公司工作人员有权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

五、股东会召开期间，请参会人员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自觉遵守会场秩序。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任何人在会议现场录音、拍照和录像。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基本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9:30

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崇外大街 42 号同仁堂大厦 5 层会议室

(二)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朝华女士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自 2026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 会议议程

(一) 宣布股东会现场会议开始，报告股东出席情况

(二) 宣读会议须知及表决办法

(三) 以举手表决方式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四) 逐项审议股东会议案

1. 《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议案》

(五) 现场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 大会交流

(七) 统计表决情况，宣布表决结果

(八) 见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九) 签署会议文件

(十) 宣布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休会

股东会文件：议案一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集团）于近日取得了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事堂，股票代码：002462）83,057,236 股股份（占嘉事堂股份总数的 28.48%），已成为嘉事堂控股股东。

为保障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仁堂集团出具了《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解决和避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作出进一步承诺。

有关控股股东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十月